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
(股票代碼 8033)

公司地址：台中市工業區六路 7 號

電 話：(04)2359-1616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10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11 ~ 12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3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4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5 ~ 16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7 ~ 63
	(一) 公司沿革	17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7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7 ~ 19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 ~ 2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 ~ 47
	(七) 關係人交易	47 ~ 52
	(八) 質押之資產	52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2 ~ 54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4
(十二)	其他	54 ~ 6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3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63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淨額	明細表二
	存貨	明細表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	明細表五
	短期借款	明細表六
	營業收入	明細表七
	營業成本	明細表八
	營業費用	明細表九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明細表十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明細表十一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8004340 號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存在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三)。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無線電遙控商品製造及銷售。

由於收入對整體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基於公司持續發生營運虧損，為了改善現況而不斷拓展業務，由於前述事項亦同時存在於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故本會計師將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子公司之銷貨收入存在性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銷貨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
2. 針對前十大銷貨交易對象進行瞭解及評估，並對新增之銷貨交易對象徵信之內部控制作業的有效性評估。
3. 針對全年度帳載之銷貨收入執行抽樣測試，核對出貨單、出口報單或銷貨發票，以確認銷貨收入之存在。
4. 針對期末應收帳款金額執行函證與期後收款等餘額證實測試程序，確認應收帳款及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五)。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總額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08,517 仟元及 28,246 仟元。

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無線電遙控商品之設計、研發及銷售，由於市場環境變遷，遙控商品產業競爭激烈，產品不斷推陳出新可能導致商品價格易受波動或產品去化未若預期，則可能影響存貨評價之淨變現價值估計結果。

公司為因應銷售市場及發展策略而隨時調整備貨需求，因無線電遙控商品為主要銷售商品，故相關之製成品存貨金額均屬重大。因上述過程涉及人工判斷，故本會計師認為淨變現價值會計估計對存貨使用價值之評估影響重大，由於前述事項亦同時存在於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故本會計師將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子公司之存貨評價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針對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及提列之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並進而測試該等控制。
2. 檢視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並評估管理階層過時陳舊存貨之管控。
3. 就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進行測試，包含驗證報表之完整性、報表邏輯及相關計算。
4. 就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存貨淨變現價值報表進行測試，包含驗證報表之完整性、淨變現價值及相關計算。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其他應收款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其他應收帳款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六(十一)。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對客戶之收款及催帳作業，並承擔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相關規定，採用一般模型評估，且因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應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管理當局並參酌所委任律師之評估意見，以建立預期損失率。

由於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其他應收帳款金額較為重大，且備抵損失之評估過程涉及管理階層的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其他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檢視所簽訂之交易合約及其他相關佐證資料，訪談交易對手及其委任律師，以評估其他應收款債權之存在與發生。
2. 取得及檢視管理階層提供有關債權保全之相關資料，函詢受託律師有關股權轉讓價金保管帳戶之情形，並取得雷虎集團委任律師針對相關合約之關係、債權保全措施及回收之法律意見，以評估預期損失率提列之合理性。
3. 依照預期損失率重新計算所應提之備抵損失金額。

繼續經營假設之評估

事項說明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發生虧損新台幣 48,783 仟元，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待彌補虧損為新台幣 583,194 仟元已超過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如財務報表附註十二、(六)未來營運及財務改善計劃所述，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已陸續採行必要措施，以確保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來能繼續營運，故本會計師將繼續經營假設之評估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與管理當局討論影響繼續經營假設之事件或情況暨其因應計畫。
2. 評估管理當局因應計畫之可行性及改善財務狀況之效果。
3. 取得管理階層編製未來一年現金流量預測並執行下列程序：
 - (1) 詢問管理階層編製之基礎假設並評估其假設之合理性。
 - (2) 測試未來一年現金流量預測表各項數字加總之正確性。
4. 評估管理當局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份採用權益法投資(含其再轉投資之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意見中，有關該公司財務報表所列示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107年12月31日及民國106年12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19,172仟元及新台幣15,471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2.17%及1.71%。民國107年度及民國106年度所認列之綜合損益為新台幣5,949仟元及新台幣2,206仟元，各占綜合損益之14.33%及2.14%。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雷虎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資誠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
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
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
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楊明經



會計師

王玉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3 1 日



雷虎利(股)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12月31日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0,219	4	\$ 33,776	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流動		4,800	1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十二(四)	-	-	44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七(二)	1,651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707	-	3,505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二)	6,783	1	2,686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四)	161,608	18	1,441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二)	7,488	1	22,942	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06	-	451	-
130X	存貨	六(五)	80,271	9	85,427	9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	9,046	1	67,442	8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七)	-	-	171,011	1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八)	11,149	1	9,883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13,828</u>	<u>36</u>	<u>398,608</u>	<u>44</u>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非流動		2,000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九)	488,676	55	438,820	4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	24,060	3	25,135	3
1780	無形資產		264	-	49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八)	17,428	2	17,428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及七(二)	36,813	4	23,814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69,241</u>	<u>64</u>	<u>505,692</u>	<u>56</u>
1XXX	資產總計		<u>\$ 883,069</u>	<u>100</u>	<u>\$ 904,300</u>	<u>100</u>

(續次頁)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7年12月31日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80,000	9	\$	84,000	9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二)		7,737	1		-	-
2150	應付票據			1,847	-		3,044	1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二)		8,694	1		-	-
2170	應付帳款			629	-		1,088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3,568	-		915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5,582	1		6,715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8,539	1		18,432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三)		49,162	6		37,385	4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65,758</u>	<u>19</u>		<u>151,579</u>	<u>1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五)		18,143	2		938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2,001	-		1,298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六)		13,112	1		15,011	2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六(九)		5,942	1		6,042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七)		85,714	10		95,238	10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24,912</u>	<u>14</u>		<u>118,527</u>	<u>13</u>
2XXX	負債總計			<u>290,670</u>	<u>33</u>		<u>270,106</u>	<u>30</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八)		1,094,198	124		1,094,198	12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80,534	9		130,809	14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二十)	(583,194)	(66)	(584,190)	(6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一)		861	-	(6,623)	(1)
3XXX	權益總計			<u>592,399</u>	<u>67</u>		<u>634,194</u>	<u>7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883,069</u>	<u>100</u>	\$	<u>904,300</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冠如



經理人：蘇聖傑



會計主管：卓宜儒





雷虎利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	\$ 37,756	100		\$ 73,80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	(39,346)	(104)		(73,009)	(99)	
5900 營業(毛損)毛利		(1,590)	(4)		792	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328	3		3,229	4	
5950 營業(毛損)毛利淨額		(262)	(1)		4,021	5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876)	(8)		(71,511)	(97)	
6200 管理費用		(58,606)	(155)		(62,555)	(8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054)	(37)		(9,486)	(1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2,249)	(6)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7,785)	(206)		(143,552)	(194)	
6900 營業損失		(78,047)	(207)		(139,531)	(18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	26,081	69		31,452	4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	9,052	24	(2,401)	(3)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五)	(4,797)	(13)	(6,454)	(9)	
705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二十六)	(42,903)	(113)		-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九)	42,176	112		39,732	5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9,609	79		62,329	84	
7900 稅前淨損		(48,438)	(128)	(77,202)	(10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八)	(345)	(1)	(11,324)	(15)	
8200 本期淨損		(\$ 48,783)	(129)	(\$	88,526)	(120)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11	-	\$	1,604	2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371	1	(12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703)	(2)	(273)	(1)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21)	(1)		1,209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六(二十一)	26	-	(17,238)	(23)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	六(二十一)	7,458	20	(28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	-		1,853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總額		7,484	20	(15,668)	(2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7,263	19	(\$	14,459)	(2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1,520)	(110)	(\$	102,985)	(140)	
每股虧損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六(二十八)	(\$	0.45)	(\$	0.8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冠如



經理人：蘇聖傑



會計主管：卓宜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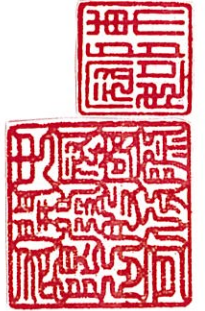


雷聲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蘇聖傑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107 年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1月1日餘額	12月31日餘額	1月1日餘額	12月31日餘額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87,291	\$ 1,287,291	\$ 1,094,198	\$ 1,094,198	\$ 9,045	\$ 695,954
106 年度淨損	-	-	-	-	-	(88,526)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5,668)	(14,4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5,668)	(102,985)
減：彌補虧損	(193,093)	(193,093)	-	-	-	-
處分子公司權益(未喪失控制)	-	-	41,225	-	-	41,225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094,198	\$ 1,094,198	\$ 56,714	\$ 56,714	\$ 6,623	\$ 634,194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94,198	\$ 1,094,198	\$ 56,714	\$ 56,714	\$ 6,623	\$ 634,194
本期淨利(淨損)	-	-	-	-	-	(48,78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7,484	7,26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484	(41,520)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50,000)	-	50,000	-	-
取得子公司股權之差價	-	-	(636)	-	-	(63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變動數	-	-	-	-	-	36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094,198	\$ 1,094,198	\$ 56,078	\$ 56,078	\$ 861	\$ 592,399



董事長：陳冠如



經理人：蘇聖傑



會計主管：卓宜儒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48,438)	(\$ 77,20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七)	9,002	16,684
各項攤銷	六(二十七)	689	1,920
預期信用風險減損損失		2,249	-
呆帳費用提列數		-	41,92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其他應收款-流動	六(二十六)	17,682	-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其他應收款-非流動	六(二十六)	25,221	-
採權益法投資之減損(回升利益)損失	六(九)	-	(4,91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四)	(225)	(402)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外幣評價損失		-	3,799
預收授權商標專利款轉列利益		(9,524)	(9,524)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六(九)	(42,176)	(39,732)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毛利		(1,328)	(3,229)
利息收入		(1,701)	(70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五)	4,797	6,4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減少		44	3
應收帳款		2,643	-
應收帳款-關係人		(6,187)	19,133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		(1,651)	-
存貨		5,156	4,319
預付款項		17,930	(2,670)
其他應收款		(4,404)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106)	2,742
其他流動資產		(64)	5,10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198)	(60)
應付帳款		(459)	(9,119)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54	(3,989)
合約負債		6,539	-
其他應付款		(1,145)	(5,77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245	-
其他流動負債		(1,115)	1,907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4	(4,29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31,716)	(57,620)
收取之利息		1,693	671
支付之利息		(4,789)	(6,431)
支付所得稅		-	(84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812)	(64,225)

(續次頁)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 0 7 年 度	1 0 6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 2,000)	\$ -
其他流動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6,002)	2,31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0,000	(20,543)
其他應付款-退回投資款		-	(26,4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3,726)	(23,400)
出售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	72,212
收取之股利		13,679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預付設備款)	六(三十二)	(12,604)	(6,95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576	1,258
無形資產增加		(458)	(1,141)
存出保證金增加		(5,066)	(7,887)
存出保證金減少		5,7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099	(10,536)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舉借數		148,000	84,000
短期借款償還數		(152,000)	(22,950)
長期借款舉借數		75,000	73,155
長期借款償還數		(43,706)	(64,96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10,138)	(12,82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156	56,41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557)	(18,34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776	52,12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0,219	\$ 33,77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冠如



經理人：蘇聖傑



會計主管：卓宜儒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民國 68 年 10 月 2 日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無線電遙控飛機、直升機、車、船及零件引擎及醫療器材之製造買賣。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4 年 1 月 19 日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並自民國 96 年 6 月 21 日起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集中市場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

2. 客戶合約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表達

因適用 IFRS 15 之相關規定，本公司修改部分會計項目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如下：

依據 IFRS 15 之規定，認列與鑄件買賣交易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預收貨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為1,198仟元。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IFRSs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以下簡稱「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調整。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公司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對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可能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皆為 68,764 仟元。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七)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

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當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7.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8.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9.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10.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11.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12.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3.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1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機 器 設 備	3 年 ~ 9 年
模 具 設 備	2 年 ~ 5 年
其 他 設 備	3 年 ~ 10 年

(十五)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 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及其他長、短期借款。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

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劃

- A. 確定福利計劃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二)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根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別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

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三)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遙控模型及醫療器材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批發商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80,271 仟元。

2.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評估

本公司管理對客戶之收款及催帳作業，並承擔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相關規定，採用一般模型評估，且因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應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並參酌所委任律師之評估意見，以建立預期損失率。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應收款-流動、其他應收款-非流動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61,608 仟元及 15,246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03	\$ 28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9,834	33,425
外幣存款	182	71
合計	<u>\$ 30,219</u>	<u>\$ 33,776</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融資而提供定期存款作為擔保品之金額皆為 4,800 仟元，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流動資產。
3.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銀行融資，約定存款中分別為 6,002 仟元及 0 仟元係屬備償專戶，而轉列至其他流動資產。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u>\$ 4,800</u>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特別股	<u>\$ 2,000</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7年度
利息收入	\$ 19
股利收入	40
	<u>\$ 59</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其帳面金額。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應收帳款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3,532
減：備抵損失	(2,825)
	<u>\$ 707</u>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	48,191
減：備抵損失	(41,277)
沖轉長期投資	(131)
	\$	<u>6,783</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關係人
未逾期	\$ 669	\$ 1,025
30天內	-	-
31-90天	-	-
91-180天	6	3,821
181-360天	282	1,285
361天以上	2,575	42,060
	<u>\$ 3,532</u>	<u>\$ 48,19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每期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4.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其他應收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香港中澤	\$ 176,824	\$ -
減：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7,682)	-
	159,142	
其他應收款-其他	2,466	1,441
合計	<u>\$ 161,608</u>	<u>\$ 1,441</u>

其他應收款-香港中澤請詳附註六(七)說明。

(五) 存貨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3,356	(\$ 20,299)	\$ 13,057
在製品	12	-	12
製成品	74,190	(6)	74,184
在途存貨	959	(7,941)	(6,982)
合計	<u>\$ 108,517</u>	<u>(\$ 28,246)</u>	<u>\$ 80,271</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1,505	(\$ 19,611)	\$ 11,894
在製品	385	(57)	328
製成品	80,192	(8,072)	72,120
在途存貨	1,085	-	1,085
合計	<u>\$ 113,167</u>	<u>(\$ 27,740)</u>	<u>\$ 85,427</u>

1.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8,520	\$ 68,457
存貨跌價損失	506	4,072
其他	320	480
	<u>\$ 39,346</u>	<u>\$ 73,009</u>

2. 以存貨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六) 預付款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4,788	\$ 14,869
預付貨款—關係人	673	46,652
進項稅額	280	1,227
其他	3,305	4,694
	<u>\$ 9,046</u>	<u>\$ 67,442</u>

(七)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與北京中澤文化產業有限公司簽定股權轉讓合約，約定出售子公司-THUNDER TIGER MODEL(BVI)CO. LTD. 之全數股份與香港中澤文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並經民國 106 年 6 月 20 日股東決議通過，故將相關之資產轉列為待出售處分群組，該待出售處分群組於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及有關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收益或支出之明細分別如下：

1. 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之資產：

	106年6月30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74,783
總計	<u>\$ 174,810</u>

2. 與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有關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收益或支出：

	106年6月30日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6,723
總計	<u>\$ 6,723</u>

3. 該待出售處分群組依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匯率換算後，扣除 3,799 仟

元之匯兌損失後之淨額為 170,011 仟元。

4.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因考量出售股權業經雙方合議，交易相對人即有給付股權交易股款之義務，因此將原表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除列並轉列其他應收款，請詳附註六(四)。其相關之預期信用損失評估則參酌本公司委任律師評估之評估意見業已提列適當之減損，評估結果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5. 該項交易相關簽約情形請參閱附註九、(一)2. 承諾事項之說明。

(八) 其他流動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受限制銀行存款	\$ 6,002	\$ 4,800
留抵稅額	4,561	4,809
代付款	586	274
	<u>\$ 11,149</u>	<u>\$ 9,883</u>

(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累計減損	減損後 帳面金額	未實現 銷貨毛利	轉列 應收帳款	轉列其他 非流動負債	帳面淨額
MANFORD INVESTMENTS LTD.	\$ 308,222	(\$38,147)	\$270,075	(\$ 815)	\$ -	\$ -	\$ 269,260
UPTOP LTD.	983	-	983	-	-	-	983
雷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82,116	-	182,116	-	-	-	182,116
雷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932	-	932	-	-	-	932
雷碩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1)	-	(131)	-	131	-	-
THUNDER TIGER EUROPE GMBH	(5,748)	-	(5,748)	-	-	5,748	-
雷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35,385	-	35,385	-	-	-	35,385
香港雷虎創新商貿股份有限公司	(194)	-	(194)	-	-	194	-
小計	<u>\$ 521,565</u>	<u>(\$38,147)</u>	<u>\$483,418</u>	<u>(\$ 815)</u>	<u>\$ 131</u>	<u>\$ 5,942</u>	<u>\$ 488,676</u>

106年12月31日

	減損後		未實現		轉列其他	轉列待出售	帳面淨額
	帳面金額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銷貨毛利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THUNDER TIGER MODEL(B. V. I.)	\$ 203,821	(\$ 29,011)	\$ 174,810	\$ -	\$ -	(\$ 174,810)	\$ -
MANFORD INVESTMENTS LTD.	285,507	(38,147)	247,360	(2,143)	-	-	245,217
UPTOP LTD.	(464)	-	(464)	-	464	-	-
雷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70,116	-	170,116	-	-	-	170,116
雷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953	-	953	-	-	-	953
雷碩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14	-	2,414	-	-	-	2,414
THUNDER TIGER EUROPE GMBH	(5,579)	-	(5,579)	-	5,579	-	-
雷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20,120	-	20,120	-	-	-	20,120
小計	<u>\$ 676,888</u>	<u>(\$ 67,158)</u>	<u>\$ 609,730</u>	<u>(\$ 2,143)</u>	<u>\$ 6,043</u>	<u>(\$ 174,810)</u>	<u>\$ 438,820</u>

1. 上開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而得，其投資損益認列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THUNDER TIGER MODEL (B. V. I.)	\$ -	(\$ 17,027)
MANFORD INVESTMENTS LTD.	15,260	35,116
THUNDER TIGER EUROPE GMBH	(195)	1,453
雷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4,944	16,822
UPTOP LTD.	1,448	1,132
雷碩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45)	-
雷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21)	-
雷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3,482	2,236
香港雷虎創新商貿股份有限公司	(197)	-
	<u>\$ 42,176</u>	<u>\$ 39,732</u>

2. 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0 日股東會通過出售 THUNDER TIGER MODEL(BVI)CO. LTD. 100%股權(間接投資雷虎(寧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股權及上海雷虎商貿有限公司 100%股權)，故於民國 106 年第二季將其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請參閱附註六(七)。並已於民國 107 年底除列。

3. 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透過子公司 MANFORD INVESTMENTS LTD. 轉投資美國 ASSOCIATED ELECTRICS, INC. 產生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經評估減損後淨額計 USD 2,622 仟元。

4. 本公司轉投資之孫公司雷虎(寧波)科技有限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出售，並積極與北京中澤文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洽談，已於民國

106年3月27日與香港中澤雙方簽訂合約，將直接購買持有雷虎(寧波)科技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 THUNDER TIGER MODEL(B.V.I)之100%股權，其交易價格為美金5,756仟元，其所簽訂之合約主要內容請詳附註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本公司業依該簽訂之售價對 THUNDER TIGER MODEL(B.V.I)進行減損評估而認列於民國106年度已提列減損損失之回升利益計4,914仟元，請詳附註六(二十四)。另本公司於民國106年3月27日與香港中澤文化產業有限公司簽定股權轉讓合約，約定出售子公司-THUNDER TIGER MODEL(BVI)CO.LTD.之全數股份與香港中澤文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並經民國106年6月20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故將相關之資產轉列為待出售處分群組。

5. 雷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雷碩創新)係本公司於民國106年3月7日設立之子公司，由本公司及雷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別對其持有70%及30%股權，實收資本額為30,000仟元，主要營業項目為遙控模型產品批發買賣。另於民國106年10月出售10%股權及於民國107年9月向雷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購買30%股權，故持股比率上升為90%，其股權變動資訊請詳六(二十九)。
6.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及106年度對子公司雷虎生技之股權變動資訊，請參見本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九)之說明。
7.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9月19日經董事會通過對100%持股之子公司-雷碩媒體現金增資2,400仟元，主要係考量未來營運策略，將本公司之部分業務轉至雷碩媒體專業經營。本公司業於民國106年12月8日匯出資本金，並於民國106年12月26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截至107年12月31日對雷碩媒體總投資金額為2,500仟元。雷碩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雷鈞機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22日決議更名，並於民國106年12月26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8. 子公司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詳見本公司民國107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成本					
機器設備	\$ 18,731	\$ 6,896	(\$ 2,582)	\$ 23,045	
模具設備	42,609	209	(6,999)	35,819	
其他設備	1,745	4,025	(759)	5,011	
未完工程	-	1,148	-	1,148	
合計	<u>63,085</u>	<u>\$ 12,278</u>	<u>(\$ 10,340)</u>	<u>65,023</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機器設備	(\$ 7,455)	(\$ 3,376)	\$ 2,582	(\$ 8,249)	
模具設備	(29,740)	(5,012)	2,648	(32,104)	
其他設備	(755)	(614)	759	(610)	
合計	<u>(37,950)</u>	<u>(\$ 9,002)</u>	<u>\$ 5,989</u>	<u>(40,963)</u>	
帳面價值	<u>\$ 25,135</u>			<u>\$ 24,060</u>	
		106年度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成本					
機器設備	\$ 19,993	\$ -	(\$ 1,262)	\$ 18,731	
模具設備	36,260	6,349	-	42,609	
其他設備	3,779	766	(2,800)	1,745	
合計	<u>60,032</u>	<u>\$ 7,115</u>	<u>(\$ 4,062)</u>	<u>63,08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機器設備	(\$ 4,729)	(\$ 3,988)	\$ 1,262	(\$ 7,455)	
模具設備	(17,531)	(12,209)	-	(29,740)	
其他設備	(2,212)	(487)	1,944	(755)	
合計	<u>(24,472)</u>	<u>(\$ 16,684)</u>	<u>\$ 3,206</u>	<u>(37,950)</u>	
帳面價值	<u>\$ 35,560</u>			<u>\$ 25,135</u>	

(十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資金貸與款	\$ 40,467	\$ -
減: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5,221)	-
	15,246	-
存出保證金	14,522	15,156
預付款項-關係人	4,747	6,686
預付設備款	2,298	1,972
	<u>\$ 36,813</u>	<u>\$ 23,814</u>

(十二)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擔保借款	\$ 80,000	2.1%-2.47%	雷虎生技股票、 定存、備償戶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擔保借款	\$ 64,000	2.1%-2.38%	雷虎生技股票、 定存
其他非金融機構擔保借款	20,000	5.00%	存貨
	<u>\$ 84,000</u>		

其他非金融機構擔保借款係民國106年以存貨為擔保，取得一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20,000仟元之借款額度。該等借款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已開立之應付票據金額為20,546仟元。

(十三) 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521	\$ 4,589
其他	2,061	2,126
	<u>\$ 5,582</u>	<u>\$ 6,715</u>

(十四) 其他流動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收授權商標專利款-流動	\$ 9,524	\$ 9,524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9,282	25,193
預收貨款	-	1,198
其他	356	1,470
	<u>\$ 49,162</u>	<u>\$ 37,385</u>

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28日與子公司一雷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專利/商標授權合約，將於台灣、中國大陸及歐美地區註冊登記之醫療產品專利權及商標獨家授權予子公司使用，授權期間自102年1月1日起至117年12月31日止，共16年，授權金總計152,381仟元，依授權期間每年認

列 9,524 仟元之權利金收入。

(十五)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	109年8月14日前分期 攤還	3.30%	雷虎生技股票	\$ 8,378
其他非金融機構 擔保借款	109年10月25日前分 期攤還	3.99% ~5.27%	雷虎生技股票 、存貨	49,047
				57,425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9,282)
				\$ 18,143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	107年6月23日前分期 攤還	3.32%	雷虎生技股票	\$ 2,563
其他非金融機構 擔保借款	108年1月24日前分期 攤還	5.05% ~5.27%	雷虎生技股票 、存貨	23,568
				26,131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5,193)
				\$ 938

(十六) 退休金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含民國 102 年已轉調至子公司-雷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員工)，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由於本公司退休準備金已達目前全體勞工日後符合退休要件請領退休金之總額現值，業已向台中市政府勞工局申請自民國 107 年 1 月至民國 108 年 12 月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期滿後仍需繼續提撥。
-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雷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協議，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前之員工，於轉入雷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前之退休金由本公司負擔，而轉入雷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後之未來調薪影響數由該公司負擔。

(3)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7,301)	(\$ 28,62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4,189</u>	<u>13,618</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3,112)</u>	<u>(\$ 15,011)</u>

(4)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u>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u>	<u>淨確定 福利負債</u>
107年度			
1月1日餘額	(\$ 28,629)	\$ 13,618	(\$ 15,011)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280)	130	(150)
	<u>(28,909)</u>	<u>13,748</u>	<u>(15,16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 用之金額)	-	441	441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影響數	(2)	-	(2)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 經驗調整	(640)	-	(640)
	<u>311</u>	<u>-</u>	<u>311</u>
	<u>(331)</u>	<u>441</u>	<u>110</u>
提撥退休基金	-	-	-
支付退休金	<u>1,939</u>	<u>-</u>	<u>1,939</u>
12月31日餘額	<u>(\$ 27,301)</u>	<u>\$ 14,189</u>	<u>(\$ 13,112)</u>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6年度			
1月1日餘額	(\$ 35,049)	\$ 17,611	(\$ 17,438)
當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407)	198	(209)
前期服務成本	1,031	-	1,031
	<u>(34,425)</u>	<u>17,809</u>	<u>(16,61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 用之金額)	-	(47)	(47)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影響數	(5)	-	(5)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 經驗調整	(709)	-	(709)
	<u>2,366</u>	<u>-</u>	<u>2,366</u>
	<u>1,652</u>	<u>(47)</u>	<u>1,605</u>
提撥退休基金	-	-	-
支付退休金	4,144	(4,144)	-
12月31日餘額	(\$ 28,629)	\$ 13,618	(\$ 15,011)

(5)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6)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折現率	<u>0.75%</u>	<u>1.0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00%</u>	<u>2.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地區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 0.25%	減少 0.25%	增加 0.25%	減少 0.25%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640)	\$ 663	\$ 654	(\$ 634)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699)	\$ 725	\$ 716	(\$ 69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7)本公司於民國108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0仟元。

(8)截至107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8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1,364
1-2年	1,369
2-5年	10,048
5年以上	15,946

2.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107年及106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926仟元及1,451仟元。

(十七)其他非流動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收授權商標專利款	\$ 95,238	\$ 104,762
減：一年內到期之商標專利權	(9,524)	(9,524)
	\$ 85,714	\$ 95,238

上開預收授權專利商標款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三)之說明。

(十八)股本

1.民國107年12月31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仟元，分為200,000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094,198仟元，每股面額10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u>107年(仟股)</u>	<u>106年(仟股)</u>
期初股數	109,420	128,729
減：減資彌補虧損	-	(19,309)
期末股數	<u>109,420</u>	<u>109,420</u>

2. 本公司業經民國 106 年 6 月 20 日之股東會通過減資彌補虧損 19,309 仟股，總額 193,093 仟元，業於民國 106 年 7 月 31 日申報生效，於 106 年 7 月 31 日經董事會決議減資基準日為 106 年 8 月 8 日，並於民國 106 年 8 月 21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銀行借款及因應未來轉投資發展之資金需求，以維持公司業務的持續發展及強化公司競爭力，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0 日股東常會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000 萬股，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分次辦理，並授權董事會視適當時機執行之。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前述擬辦理之私募普通股未執行。
4.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執行之私募普通股係民國 101 年 12 月 28 日發行計 4,463 仟股，其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始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惟因本公司尚處虧損，尚無法申請上市掛牌交易。

(十九)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後，餘數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董事會擬具之盈餘分派議案，股東紅利之總額應為累積可分配盈餘之 10% 至 90%，其中現金紅利應為股東紅利總額之 10% 以上。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因持續虧損，故經民國 107 年 6 月 20 日及民國 106 年 6 月 20 日股東會決議均未對民國 106 年度及民國 105 年度之盈餘做分配。經股東會決議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二十一) 其他權益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餘額	(\$ 6,623)	\$ 9,045
外幣換算差異數-本公司	26	(17,238)
外幣換算差異數-本公司之稅額	-	1,805
外幣換算差異數-關聯企業	7,458	(283)
外幣換算差異數-關聯企業之稅額	-	48
期末餘額	<u>\$ 861</u>	<u>(\$ 6,623)</u>

(二十二) 營業收入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37,756</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台灣	美國	歐洲	其他地區	
	模型遙控 電子產品 銷售	模型遙控 電子產品 銷售	模型遙控 電子產品 銷售	模型遙控 電子產品 銷售	合計
107年度					
部門收入	\$ 31,322	\$ 1,974	\$ 3,346	\$ 1,114	\$ 37,756
內部部門交易 之收入	-	-	-	-	-
外部客戶合約 收入	<u>31,322</u>	<u>1,974</u>	<u>3,346</u>	<u>1,114</u>	<u>37,756</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認列之收入	<u>31,322</u>	<u>1,974</u>	<u>3,346</u>	<u>1,114</u>	<u>37,756</u>
	<u>\$ 31,322</u>	<u>\$ 1,974</u>	<u>\$ 3,346</u>	<u>\$ 1,114</u>	<u>\$ 37,756</u>

2. 合約負債

(1) 本公司預收貨款係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	<u>\$ 7,737</u>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如下：

	107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u>\$ 821</u>

(二十三) 其他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專利商標權收入	\$ 9,524	\$ 12,024
租金收入	9,606	8,208
管理服務收入	3,133	3,172
利息收入	1,701	700
什項收入	2,117	7,348
	<u>\$ 26,081</u>	<u>\$ 31,452</u>

(二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	8,827	(7,71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25	402
採權益法之投資回升利益	-	4,914
	<u>\$ 9,052</u>	<u>(\$ 2,401)</u>

(二十五) 財務成本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1,673	\$ 1,643
非金融機構借款利息費用	3,124	4,811
	<u>\$ 4,797</u>	<u>\$ 6,454</u>

(二十六)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其他應收款-流動	\$ 17,682	\$ -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其他應收款-非流動	25,221	-
	<u>\$ 42,903</u>	<u>\$ -</u>

上述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流動及非流動請詳附註六(四)及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二十七)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性 質 別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21,458	\$ 21,458
勞健保費用	-	1,637	1,637
退休金費用	-	1,076	1,076
董事酬金	-	5,898	5,89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383	383
	<u>\$ -</u>	<u>\$ 30,452</u>	<u>\$ 30,452</u>
折舊費用	<u>\$ 3,168</u>	<u>\$ 5,834</u>	<u>\$ 9,002</u>
攤銷費用	<u>\$ -</u>	<u>\$ 689</u>	<u>\$ 689</u>

性 質 別	106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31,848	\$ 31,848
勞健保費用	-	2,601	2,601
退休金費用	-	629	629
董事酬金	-	5,630	5,63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546	546
	<u>\$ -</u>	<u>\$ 41,254</u>	<u>\$ 41,254</u>
折舊費用	<u>\$ 10,475</u>	<u>\$ 6,209</u>	<u>\$ 16,684</u>
攤銷費用	<u>\$ -</u>	<u>\$ 1,920</u>	<u>\$ 1,920</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2%，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5%。
2. 由於本公司尚處累積虧損，故均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 29 人及 40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5 人及 6 人

(二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產生之所得稅	\$ -	\$ 20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345	845
當期所得稅總額	345	1,05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迴轉	-	10,271
所得稅費用	<u>\$ 345</u>	<u>\$ 11,324</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本公司	\$ -	\$ 1,805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關聯企業	-	48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本公司	(22)	(273)
稅率改變之影響	(681)	-
	<u>(\$ 703)</u>	<u>\$ 1,580</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稅前淨利(損)按法令稅率計算	(\$ 9,688)	(\$ 13,125)
所得稅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5,172)	(7,008)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	3,76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345	845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	10,446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4,860	16,398
所得稅費用	<u>\$ 345</u>	<u>\$ 11,324</u>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主要係權益法認列之國內被投資公司投資損失及其他稅法調整數。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7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 4,023	\$ -	\$ -	\$ 4,023
未實現銷貨毛利	913	-	-	91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6,838	-	-	6,838
應計退休金	5,436	-	-	5,436
其他	218	-	-	218
合計	<u>\$ 17,428</u>	<u>\$ -</u>	<u>\$ -</u>	<u>\$ 17,42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 衡量數	(\$ 1,298)	\$ -	(\$ 703)	(\$ 2,001)
合計	<u>(\$ 1,298)</u>	<u>\$ -</u>	<u>(\$ 703)</u>	<u>(\$ 2,001)</u>
106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 4,023	\$ -	\$ -	\$ 4,023
未實現銷貨毛利	913	-	-	91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6,838	-	-	6,838
應計退休金	5,436	-	-	5,436
其他	218	-	-	218
課稅損失	10,446	(10,446)	-	-
合計	<u>\$ 27,874</u>	<u>(\$ 10,446)</u>	<u>\$ -</u>	<u>\$ 17,42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75)	\$ 175	\$ -	\$ -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 衡量數	(1,025)	-	(273)	(1,298)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1,853)	-	1,853	-
合計	<u>(\$ 3,053)</u>	<u>\$ 175</u>	<u>\$ 1,580</u>	<u>(\$ 1,298)</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98年度	核定數	\$ 241,780	\$ 241,780	108年度
99年度	核定數	29,321	29,321	109年度
100年度	核定數	6,282	6,282	110年度
101年度	核定數	70,767	70,767	111年度
103年度	核定數	12,272	12,272	113年度
104年度	核定數	21,013	21,013	114年度
105年度	核定數	111,988	111,988	115年度
106年度	申報數	34,558	34,558	116年度
107年度	預計申報數	19,772	19,772	117年度

106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98年度	核定數	\$ 241,780	\$ 241,780	108年度
99年度	核定數	29,321	29,321	109年度
100年度	核定數	6,282	6,282	110年度
101年度	核定數	70,767	70,767	111年度
103年度	核定數	12,272	12,272	113年度
104年度	申報數	37,013	37,013	114年度
105年度	申報數	141,207	141,207	115年度
106年度	預計申報數	74,557	74,557	116年度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551,165	\$ 507,155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7.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九)每股虧損

	107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虧損 (元)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損	(\$ 48,783)	109,420 (\$ 0.45)

基本每股虧損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損	(\$ 88,526)	109,420	(\$ 0.81)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106 年度減資彌補虧損追溯調整之。

(三十)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分別出售子公司雷虎生技及雷碩創新 9.77% 及 10% 股權(計 2,350 仟股及 300 仟股)，對價分別為 69,212 仟元及 3,000 仟元。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共計 30,987 仟元。民國 106 年度雷虎生技及雷碩創新公司權益之變動對本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06年度		
	雷虎生技	雷碩創新	合計
處分給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27,871	\$ 3,116	\$ 30,987
自非控制權益收取之對價	(69,212)	(3,000)	(72,212)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	(\$ 41,341)	\$ 116	(\$ 41,225)

(三十一) 營業租賃

1.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16 日與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不動產租賃契約書」，承租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六路 7 號之土地及房屋建築，作為廠房及營業使用，租賃期間自民國 102 年 12 月 16 日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15 日止，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租金給付每三年調增以反映市場租金。此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一年	\$ 15,600	\$ 15,60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61,959	77,329
	\$ 77,559	\$ 92,929

本公司將此項承租資產轉租，轉租情形請參閱附註七(二)。

2. 本公司租用台北辦公室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協議，租期至民國 107 年 5 月 31 日，大部分租賃協議可於租期結束時按市場價格續約。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一年	\$ -	\$ 22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	-
	\$ -	\$ 225

3. 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 5 日向山根有限公司簽訂「房屋租賃契約」，係

供倉庫使用，租期至民國 109 年 1 月 4 日止。此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377	\$ -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77	-
	<u>\$ 754</u>	<u>\$ -</u>

(三十二)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7年度	106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278	\$ 7,115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2,298	1,972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972)	(2,133)
本期支付現金	<u>\$ 12,604</u>	<u>\$ 6,954</u>

(三十三)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	\$ 84,000	\$ 26,131	\$ 110,131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4,000)	31,294	27,294
107年12月31日	<u>\$ 80,000</u>	<u>\$ 57,425</u>	<u>\$ 137,42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THUNDER TIGER EUROPE GMBH (TTEU)	本公司之子公司
MANFORD INVESTMENTS LTD. (MANFOR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雷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雷虎生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雷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雷碩創新)	本公司之子公司
雷碩媒體股份有限公司(雷碩媒體)	本公司之子公司
ASSOCIATED ELECTRICS, INC. (AE INC.)	本公司之孫公司
ACE HOBBY, INC. (ACE (USA))	本公司之孫公司
GOLDEN MIRAGE CO. (GM CO.)	本公司之孫公司
上海雷碩商貿有限公司(上海雷碩)	本公司之孫公司
雷虎(寧波)科技有限公司(雷虎寧波)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雷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雷祥生技)	子公司之關聯企業

註：本公司已出售 THUNDER TIGER MODEL(BVI)CO. LTD. 100%股權(間接投資雷虎(寧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股權及上海雷虎商貿有限公司 100%股權)，請參閱附註六(七)及九(一)2。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已非本公司關係人，故有關雷虎寧波之民國 107 年度相關交易仍予以揭露，惟民國 107 年度 12 月 31 日應收、應付之餘額不再揭露於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7年度	106年度
雷碩媒體	\$ 31,343	\$ -
AE INC.	1,237	28,114
雷虎生技	66	21
	<u>\$ 32,646</u>	<u>\$ 28,135</u>

- (1) 本公司 106 年度係 AE INC. 唯一委外設計加工製造廠商，所銷售之產品無相同產品可與非關係人比較，其收款條件為出口後及貨到驗收後 15 天內各收取總價款之 50%。惟 107 年度本公司未再從事加工製造，僅銷售予其部份零配件。
- (2) 本公司銷售予雷虎生技之商品係為遙控模型，價格與一般非關係人並無差異，收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 (3) 本公司為整合資源配置，進行組織調整，將遙控模型產品集中由子公司(雷碩媒體)銷售，故將模型產品轉售予子公司(雷碩媒體)，交易價格為本公司進貨成本加計 3.5%~8%，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

2. 進貨

	107年度	106年度
GM CO.	\$ 2,185	\$ 13,901
AE INC.	2,531	-
	<u>\$ 4,716</u>	<u>\$ 13,901</u>

- (1) 雷虎寧波為本公司生產產品之製造商，本公司透過 GM CO. 向其訂貨，付款方式係先預付 50% 貨款後，待次月結算剩餘 50% 貨款；而一般廠商付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內付款。
- (2) 本公司主要向 AE INC. 購入遙控模型產品後，轉售予雷碩媒體。

3. 應收票據-關係人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雷碩創新	\$ 1,617	\$ -
雷虎生技	34	-
	<u>\$ 1,651</u>	<u>\$ -</u>

雷碩創新係出售模具設備之應收票據。

4. 應收帳款-關係人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MANFORD	\$ 38,352	\$ 39,010
TTEU	4,677	4,524
雷碩媒體	3,821	2
AE INC.	<u>1,341</u>	<u>322</u>
	\$ 48,191	\$ 43,858
減:備抵損失	(41,277)	(41,172)
沖轉長期投資	(131)	-
	<u>\$ 6,783</u>	<u>\$ 2,686</u>

本公司與北京中澤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2 月針對債權債務進行協商，針對截至民國 104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與雷虎(寧波)科技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計 USD 284.6 萬元，北京中澤有限公司認為渠等交易報關程序不完善，影響雷虎(寧波)公司未來上市審核，建議渠等應收帳款 USD 284.6 萬元擬以 40%折讓計 USD 113.8 萬元計算，並與民國 104 年度本公司向雷虎(寧波)科技有限公司購買其模具及設備一批計 USD 159.9 萬元相互抵後，應由本公司支付雷虎(寧波)科技有限公司 USD 46.1 萬元。針對上述協商結果，業經民國 106 年 6 月 20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本公司已將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與其相關應收帳款先行提列備抵呆帳。

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上海雷碩商貿	\$ 5,714	\$ -
雷虎生技	1,223	285
雷碩媒體	309	-
雷碩創新	242	20,312
雷虎寧波	<u>-</u>	<u>2,345</u>
	\$ 7,488	\$ 22,942

(1)上海雷碩商貿為本公司代收 TT(BVI)之 100 萬人民幣股款及資金貸與寧波雷虎之利息收入。

(2)餘係代墊各子公司各項費用款。

6. 預付貨款(表列預付款項)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GM CO.	\$ 673	\$ 46,652

主要係透過 GM CO. 向雷虎寧波購入雷虎寧波專有之零配件，用於客服維修。

7. 預付款項(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雷虎生技	\$ 4,747	\$ 6,687

主要係為本公司暫時提存於雷虎生技未來擬支付予原任職於本公司之員工退休金。

8. 財產交易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雷碩創新	\$ 4,576	\$ 225	\$ 1,258	\$ 402

9. 應付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GM CO.	\$ 959	\$ 915
AE	2,609	-
	\$ 3,568	\$ 915

10. 購入採權益法之投資-雷碩創新(表列應付票據-關係人)

	107年度		
	購買價款	購買價款與帳面價值差異	期末應付票據
雷虎生技	\$ 12,420	\$ 636	\$ 8,694

1. 本公司於107年9月以每股13.8元價格向雷虎生技購買關聯企業-雷碩創新30%股權。

2. 由於係集團組織重組，前述差額636仟元表列資本公積減項。

民國106年度：無此情形。

11. 向關係人借款(表列其他應付款)

	107年度		106年度	
	期末餘額	利息費用	期末餘額	利息費用
AE INC.	\$ 8,294	\$ 823	\$ 18,432	\$ 1,057

向子公司之借款條件為款項借入後1年內按月償還，民國107年及106年度之利息分別按年利率4.35%及4.45%支付。

12. 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雷碩媒體	\$ 245	\$ -

13. 租金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雷虎生技	\$ 7,912	\$ 6,514
雷祥生技	1,694	1,694
	\$ 9,606	\$ 8,208

本公司將承租之部分房屋建築轉租與關係人，該項轉租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到期並重新簽訂房屋租賃契約書，租賃期間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依據不可取消之轉租合約，預計於民國 108 年度可收取之租金為 9,040 仟元。

14. 管理服務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雷碩創新	\$ 1,880	\$ 700
雷碩媒體	600	-
雷祥生技	477	477
AE INC.	176	1,995
	<u>\$ 3,133</u>	<u>\$ 3,172</u>

- (1) 係本公司與雷祥生技簽訂資訊系統及財務會計等相關管理服務合約，該合約期間自民國 107 年 2 月 1 日起至民國 108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向子公司收取之價格係依簽訂時本公司管理服務相關人員之薪資費用訂之。此管理服務收入自提供服務滿一年後，雙方依人員增減、物價重大變動或內容變更時，得經雙方合議後作適當調整。
- (2) 係本公司與 AE INC. 簽訂品牌產品管理及開發等相關管理服務合約，該合約期間自民國 106 年 2 月 1 日起至民國 107 年 1 月 31 日終止。本公司向 AE INC. 收取之價格為每個月美金 6 仟元。內容包含人員及相關事務費用，如人事成本有所調整時，服務費用將隨之調整。
- (3) 係本公司與雷碩創新簽訂財務會計相關顧問服務合約，該合約期間自民國 107 年 3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2 月 28 日止。本公司向雷碩創新收取之價格為每個月新台幣 70 仟元。
- (4) 另本公司與雷碩創新及雷碩媒體簽訂董事長兼任之管理服務合約，每月分別收取 100 仟元、80 仟元及 50 仟元。

15. 預收授權商標專利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雷虎生技	\$ 95,238	\$ 104,762

本公司將專利/商標授權與子公司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四)及六(十七)之說明。

16. 為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保證額度</u>	<u>動支金額</u>	<u>保證額度</u>	<u>動支金額</u>
AE INC.	\$ -	\$ -	\$ 6,916	\$ 6,916
雷碩創新	\$ 20,000	\$ 20,000	\$ 20,000	\$ 10,000

17.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保證額度</u>	<u>動支金額</u>	<u>保證額度</u>	<u>動支金額</u>
雷碩創新	\$ 30,000	\$ 24,000	\$ 30,000	\$ 24,000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389	\$ 2,443
離職福利	-	-
退職後福利	108	108
股份基礎給付	-	-
總計	\$ 2,497	\$ 2,551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股票—雷虎生技	\$ 142,248	\$ 165,283	短期借款、長期借款
存貨	49,276	43,630	短期借款、長期借款
存出保證金	7,500	8,000	短期借款、長期借款
受質押之銀行存款 (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 量之金融資產)	4,800	4,800	短期借款
	\$ 203,824	\$ 221,71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承諾事項

- 營業租賃協議，請詳附註六、(三十一)說明。
- 本公司與香港中澤文化產業有限公司(以下稱香港中澤公司)之股權買賣協議主要交易過程之內容說明如下：

- (1) 民國 105 年 3 月 30 日所簽署投資及合作協議，本公司將以 USD 500 萬元對價受讓雷虎寧波公司 20% 股權，使其股權達到 90% 目標，惟本公司與北京中澤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2 月進行協商，北京中澤公司提出重新議價，交易金額從 USD 500 萬元降為 USD 325.6 萬元。針對上述協商結果，本公司已與香港中澤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簽訂出售子公司 THUNDER TIGER MODEL(BVI)CO. LTD. 之 100% 股權予香港中澤文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其交易價格為 USD 575.6 萬元，該股款買方預計於 106 年 4 月 30 日前先預付 50% 股款，剩餘股款將於本公司民國 106 年 6 月股東常會同意通過後且七日內完成股權變更登記後支付，另協議合約內容尚有載明下列事項：
 - A. 剩餘 50% 尾款應在股權交割日(完成在 BVI 政府股權變更登記)後 7 日內支付完畢。
 - B. 股權變更登記 7 日內，香港中澤文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若未支付剩餘 50% 尾款，經本公司書面催告並進行協商後，因自身原因仍無法支付款項時，雙方同意交易取消，恢復 THUNDER TIGER MODEL(BVI)CO. LTD. 原有股權變更登記且香港中澤文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不得要求返還

訂金。

C.另民國106年6月30日前雙方需提供全部股權轉讓變更登記所需文件；若本公司未能配合提交股權轉讓變更登記所需文件，則本公司需將訂金於民國106年7月1日雙倍退還香港中澤文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2)本公司與香港中澤文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香港中澤公司)有關THUNDER TIGER MODEL(BVI)CO.LTD.100%股權交易案，北京中澤公司已於民國106年4月28日代香港中澤公司匯入50%股款計美金287.8萬元予雙方共同指定的北京市柴傳律師事務所為見證人之帳戶作為該筆保證金之保管人並依原協議精神保障雙方權益及資金安全，未來香港中澤將上述以美元形式匯入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後，受委任律師事務所即刻返還保證金予香港中澤。如香港中澤未能將股款匯入前開雷虎科技指定帳戶時，受委任律師事務所應持續保管保證金，並依照原協議精神履行後續義務。
- (3)由於本公司與香港中澤文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香港中澤)，無法於106年6月30日前辦理完成審批事項，故簽訂「股權轉讓協議之補充條款(二)」，香港中澤需於106年6月30日前，匯入股權轉讓價款15%計美金86.34萬元，作為誠意金及剩餘之50%股權轉讓價款計美金287.8萬元，予雙方共同指定的北京市柴傳律師事務所帳戶。雙方同意最遲交割日為106年8月5日，香港中澤應將100%股權轉讓價款匯入雷虎科技指定之台灣兆豐銀行帳戶，雷虎科技於收到款項7日內，辦理完成股權交割。若香港中澤未能確實履行義務，則北京市柴傳律師事務所將依據雙方約定將100%價款計美金575.6萬元及誠意金計美金86.34萬元對應之人民幣，於106年8月10日前匯至雷虎科技指定之中國大陸地區的銀行帳戶，雷虎科技應於106年8月17日前辦理完成股權交割。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香港中澤已提交661.94萬美元之等值人民幣(4,600萬元人民幣)至北京市柴傳律師事務所保管帳戶。
- (4)本公司已於民國106年4月28日與香港中澤文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股權轉讓協議之補充條款」。本公司與北京中澤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針對債權債務進行協商，針對截至民國104年9月30日止本公司與雷虎(寧波)科技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計USD 284.6萬元，北京中澤有限公司認為渠等交易報關程序不完善，影響雷虎(寧波)公司未來上市審核，建議渠等應收帳款USD 284.6萬元擬以40%折讓計USD 113.8萬元計算，並與民國104年度本公司向雷虎(寧波)科技有限公司購買其模具及設備一批計USD 159.9萬元相互抵後，應由本公司支付雷虎(寧波)科技有限公司USD 46.1萬元。針對上述協商結果，業經民國106年6月20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本公司已將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止與其相關應收帳款先行提列備抵呆帳(詳附註七(二)說明)。
- (5)本公司於民國107年6月28日收到香港中澤公司首筆股權轉讓價款100萬人民幣。
- (6)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月3日與香港中澤文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投資雷虎汽車工業有限公司協議書」主要係將(1)出售寧波雷虎30%股權轉讓款美金575.6萬元及誠意金美金86.34萬元扣除香港中澤於民國107年6月支付股款100萬人民幣折換美金14.52萬元，合計美金647.42萬元；及(2)與寧波雷虎之資金貸與美金131.72萬元加計利息美金3.46萬元，

合計美金 135.18 萬元。共計美金 782.6 萬元(折合人民幣 5,410.37 萬元)投資雷虎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1.3526% 股權。因雷虎飛行器有限公司(香港中澤之間接持有之公司)未能於民國 108 年 2 月 20 日前完成股款繳納及提供驗資報告，故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0 日發出展延同意書，並與其協商展延期限，若最後期限未能達成，則投資協議各方合意解約後回復到股權轉讓協議。

3.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1 日與香港中澤文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雷虎飛行器公司簽訂「RoboHero 機器人智財權授權協議」：

(1) 本公司同意以價格新台幣 500 萬元將 RoboHero 機器人技術(包含專利、商標及專有技術等智財權)授權於香港中澤文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其需於 15 天內，支付約定總費用之 50%，作為訂金，本公司始交付該權利，且香港中澤文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需於完成首批生產 RoboHero 機器人 300 台後 30 日內，付清餘款。協議內容包含香港中澤文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聯公司可在中國大陸地區範圍內獨家使用該技術生產製造 RoboHero 機器人，中國大陸以外地區，本公司仍擁有該技術之所有權及獨家使用權。本公司並承諾，除本協議明確約定外，不會授權第三方使用 RoboHero 技術。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收到 50% 之訂金新台幣 250 萬元。

(2) 香港中澤文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聯公司，於中國大陸、非洲及南美地區擁有獨家銷售權，而本公司於東南亞、美國、日本及台灣地區擁有獨家銷售權。自香港中澤文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正式銷售日起算，本公司將對其銷售之 RoboHero 機器人以每台 FOB 售價的 6% 收取相關權益金。若年銷售量未達 3,000 台，權益金需以 3,000 台總銷售金額 6% 計收。本協議授權期間為五年，合約屆滿時，如雙方無異議則自動展延五年，任何一方有異議時，需於合約到期前 6 個月提出。到期後的授權事宜由雙方另行協商。本協議生效一年後，任何一方皆可於授權期間內提前終止本協議，惟需提前 1 個月通知對方。協議終止後，雙方本協議項下的權利義務一併終止。

(二) 或有事項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長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0,219	\$ 33,776
應收票據	-	44
應收票據-關係人	1,651	-
應收帳款	707	3,505
應收帳款-關係人	6,783	2,686
其他應收款-流動	161,608	1,441
其他應收款-非流動	15,246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488	22,942
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6,002	4,8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0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
存出保證金	14,522	15,156
	<u>\$ 251,026</u>	<u>\$ 84,350</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80,000	\$ 84,000
應付票據	1,847	3,044
應付票據-關係人	8,694	-
應付帳款	629	1,088
應付帳款-關係人	3,568	915
其他應付帳款	5,582	6,715
其他應付帳款-關係人	8,539	18,432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57,426	26,131
	<u>\$ 166,285</u>	<u>\$ 140,325</u>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例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及負債資訊，及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474	30.72	\$ 260,321	3%	\$ 7,81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5	30.72	\$ 10,906	3%	\$ 327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427	29.71	\$ 220,656	3%	\$ 6,62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38	29.71	\$ 18,955	3%	\$ 569

-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如下：

107年度		
未實現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98)	30.72 \$ 9,168

106年度

未實現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60 29.71 (\$ 7,717)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B. 本公司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
- C. 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若新台幣及美金借款利率上升/下降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之稅後淨(損)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10 仟元和 91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信用風險

民國 107 年適用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已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當設定獨立信評等級之投資標的調降二個級數時，本公司判斷該投資標的係屬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F. 本公司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損失率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公司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H.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I. 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損失率如下：

	未逾期	30天內	31-90天	91-180天	181-360天	361天以上	合計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4.19%	4.19%	10.32%	33.33%	78.01%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669	\$ -	\$ -	\$ 6	\$ 282	\$ 2,575	\$ 3,532
備抵損失	\$ 28	\$ -	\$ -	\$ 2	\$ 220	\$ 2,575	\$ 2,825

- J.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1月1日_IAS 39	\$	41,857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1月1日_IFRS 9		41,857
減損損失提列		2,249
沖銷	(4)
12月31日	\$	44,102

其中已持有相當之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九(二)1.，因此未認列之備抵損失於民國 107 年金額為 14,479 仟元。民國 107 年度提列之損失中，由客戶合約產生之應收款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2,249 仟元。

- K. 本公司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	
	存續期間	
	已信用減損者	
1月1日_IAS 39	\$	-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1月1日_IFRS 9		-
減損損失提列		42,903
12月31日	\$	42,903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固定利率		
一年內到期	\$ <u>6,000</u>	\$ <u>6,000</u>

- D.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3個月				合計
	<u>3個月以下</u>	<u>至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短期借款	\$ 44,322	\$ 36,158	\$ -	\$ -	\$ 80,480
應付票據	1,847	-	-	-	1,847
應付帳款	629	-	-	-	629
應付帳款-關係人	3,568	-	-	-	3,568
其他應付款	5,582	-	-	-	5,58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539	-	-	-	8,539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11,803	27,479	20,565	-	59,847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3個月				合計
	<u>3個月以下</u>	<u>至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短期借款	\$ 5,489	\$ 79,586	\$ -	\$ -	\$ 85,075
應付票據	1,847	-	-	-	1,847
應付票據-關係人	8,694	-	-	-	8,694
應付帳款	1,088	-	-	-	1,088
其他應付款	6,715	-	-	-	6,71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8,432	-	-	-	18,432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9,156	17,226	1,062	-	27,444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

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2.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3.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金融資產減損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B.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A)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B)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C)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D)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2.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1)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當局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2)於民國 106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3)本公司之應收票據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

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群組1	\$	44
群組2		-
群組3		-
	<u>\$</u>	<u>44</u>

群組 1：信用額度美金低於 1 萬元。

群組 2：信用額度美金 1 萬元以上至 5 萬元。

群組 3：信用額度超過美金 5 萬元。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應收票據未有逾期及減損之情事。

- (4)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群組1	\$	77
群組2		52
群組3		-
	<u>\$</u>	<u>129</u>

群組 1：信用額度美金低於 1 萬元。

群組 2：信用額度美金 1 萬元以上至 5 萬元。

群組 3：信用額度超過美金 5 萬元。

- (5)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30天內	\$	1,183
31-90天		1,352
91-180天		852
181-360天		435
361天以上		-
	<u>\$</u>	<u>3,82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6)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A. 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為 239 仟元。

B.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187	\$ 187
提列減損損失	495	498	993
減損損失迴轉	-	(239)	(239)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256)	-	(256)
12月31日	\$ 239	\$ 446	\$ 685

(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遙控模型及醫療器材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6 年度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106年度
商品銷貨收入	\$ 73,801

3. 本公司若於民國 107 年度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之影響數及說明如下。

資產負債表項目	107年12月31日		
	採IFRS 15認列之餘額	採原會計政策認列之餘額	會計政策改變之影響數
合約負債	(\$ 7,737)	\$ -	(\$ 7,737)
預收貨款	-	(7,737)	(7,737)

註：對綜合損益表無影響。

(六)未來營運及財務改善計畫

截至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營運狀況已持續改善，本公司預計持續採行下列各項因應措施以強化營運績效及財務狀況：

1. 108 年度起，雷虎科技增加矽膠生產線及醫療事業部，並與台灣及國際醫療客戶合作，拓展多項 OEM 業務。
2. 本公司走向中大型無人機及八軸潛水艇產品，朝工業用及商業用等方向研發，主要有空中基地台、水下船舶及養殖服務等，目前與中華電信、日本電信、長榮海運、工研院及水試所合作發展業務及商業運用。
3. 子公司 AE INC. 新增副品牌產品，透過不同產品品項操作，達成 AE INC.

多品牌布局，拓展其他市場以提升營業額，年度營收預算達 USD1,600 萬。子公司雷碩創新承接來自全球 RC 遙控代工訂單，營收及利潤均穩定成長。

4. 子公司雷虎生技持續擴展美國客戶漢瑞祥代工之產品線廣度，預計營收及獲利將穩定成長。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達新台幣壹仟萬元以上者：請詳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請詳附表五。
3.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子公司-MANFORD LTD.及 GM CO.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雷虎寧波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六。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資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1	ASSOCIATED ELECTRICS, INC.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18,432	8,294	8,294	4.35%	註1	-	營業週轉	-	-	-	72,421	96,562	註2、3
0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雷虎寧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N	40,782	40,467	40,467	5.25%	註1	-	營運週轉	-	-	-	118,480	236,960	註2、3、4、5
0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雷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30,000	-	-	-	註1	-	營運週轉	-	-	-	118,480	236,960	註2、3

註1：有短期資金融通之必要者。

註2：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ASSOCIATED ELECTRICS, INC.之資金貸與，以不超過ASSOCIATED ELECTRICS, INC.企業淨值的百分之三十為限。

註3：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以不超過本公司企業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ASSOCIATED ELECTRICS, INC.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企業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企業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4：民國107年底參酌律師之意見將原表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轉列其他應收款，故有關雷虎寧波之民國107年度相關交易仍予以揭露，惟民國107年度12月31日應收、應付之餘額不再揭露於關係人。

註5：業已提列備抵預期信用減損25,221仟元。

藍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SSOCIATED ELECTRICS, INC.	註1	註1	236,960	6,916	-	-	-	0.00	296,200	N	N	N	註2、4
0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雷碩創新股份有限公 司	註1	註1	236,960	20,000	20,000	20,000	-	3.37	296,200	N	N	N	註2、4
1	雷碩創新股份有限公 司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1	註1	30,000	30,000	30,000	24,000	-	65.60	30,000	Y	Y	N	註3

註1：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2：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註3：單一企業對母公司背書保證之金額不得超過該公司實收資本額。

註4：本公司背書保證責任之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1	雷虎科技(股)有限公司	ASSOCIATED ELECTRICS, INC.	註1	銷貨收入	1,237	—	0.14			
2	雷虎科技(股)有限公司	雷虎生技(股)有限公司	註1	銷貨收入	66	次月結60天	0.01			
3	雷虎科技(股)有限公司	雷碩媒體(股)有限公司	註1	銷貨收入	31,343	月結30天	3.60			
4	雷虎科技(股)有限公司	雷虎生技(股)有限公司	註1	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95,238	—	8.74			
5	雷虎科技(股)有限公司	雷虎生技(股)有限公司	註1	其他非流動負債	4,747	—	0.44			

註1：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損益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NFORD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384,940	384,940	12,000,000	100.00	269,260	15,260	15,260	子公司註3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HUNDER TIGER EUROPE GMBH	德國	模型產品之買賣及維修	119,388	119,388	-	100.00	(5,748)	(195)	(195)	子公司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製造、買賣及維修	193,563	193,563	13,679,466	56.88	182,116	43,854	24,944	子公司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雷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模型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1,000	1,000	100,000	100.00	932	(21)	(21)	子公司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雷碩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模型產品之買賣	2,500	2,500	250,000	100.00	(131)	(2,545)	(2,545)	子公司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雷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模型產品之買賣	29,668	17,884	2,700,000	90.00	35,385	5,784	3,482	子公司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PTOP LTD.	薩摩亞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	-	50,000	100.00	983	1,448	1,448	子公司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MIRAGE CO.	英屬維京群島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	-	50,000	100.00	983	1,448	-	註2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雷祥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寵物食品及其用品批發及零售	11,025	11,025	1,102,500	49.00	24,570	12,141	5,949	註1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雷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模型產品之買賣	-	9,000	-	0.00	-	5,784	1,724	子公司
MANFORD INVESTMENTS LTD.	THUNDER TIGER (USA) CORP.	美國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384,940	384,940	10,199,553	100.00	243,254	15,463	-	註2
THUNDER TIGER (USA) CORP.	ASSOCIATED ELECTRICS, INC.	美國	模型產品之買賣及維修	384,940	384,940	5,000	100.00	241,404	15,730	-	註2
THUNDER TIGER (USA) CORP.	ACE HOBBY, INC.	美國	模型產品之買賣及維修	132,009	132,009	4,100,000	100.00	1,850	(267)	-	註2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雷虎創新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	-	-	100.00	(194)	(197)	(197)	子公司

註1：係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

註2：係為孫公司，不予列示投資損益。

註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含側流交易已、未實現損益之認列與銷除。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雷虎(寧波)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航空模型、航海模型及其他模型汽車、飛機、船、二行程模型引擎、遙控器及其他零配件製造	\$ 936,010	註1	\$ 577,783	\$ -	\$ 577,783	\$ -	30.00	\$ -	註3	\$ -	註2、3

註1：透過第三地區以美金18,000,000元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雷虎(寧波)科技有限公司係以美元計價。

註3：本集團於民國106年3月27日與北京中澤文化產業有限公司簽定股權轉讓合約，約定出售子公司-THUNDER TIGER MODEL(BVI)CO. LTD.之全數股份與香港中澤文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業已轉列其他應收款。

公司名稱	地區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備註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77,783	\$ 577,783	\$ -	註1

註1：經濟部投資會核准投資金額及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皆為美金17,750千元。

靈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一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轉(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雷虎寧波	(2,185)	(8.63)	-	-	-	-	-	-	-	-	-	註1

註1：民國107年底參酌律師之意見將原表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轉列其他應收款，故有關雷虎寧波之民國107年度相關交易仍予以揭露，惟民國107年12月31日應收、應付之餘額不再揭露於關係人。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現 金		\$ 203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22,075
活期存款		7,759
外幣存款	USD6仟元，兌換率為30.72	182
		<u>\$ 30,219</u>

(以下空白)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Graupner	\$ 705	
聯盟RC	131	
K-TECH DESIGN	87	
其他	<u>2,609</u>	每單一金額均 未逾總額之5%
	\$ 3,532	
減：備抵呆帳	<u>(2,825)</u>	
	<u>\$ 707</u>	

(以下空白)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市價決定方式
			成 本	市 價	
原	料		\$ 33,356	\$ 33,689	重置成本
在	製 品		12	12	淨變現價值
製	成 品		74,190	68,626	淨變現價值
在	途 存 貨		959	959	淨變現價值
			108,517	<u>\$ 103,286</u>	
減：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8,246)		
			<u>\$ 80,271</u>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明細表四

名稱	期 股	初 數	金 額	本 期 股 數	增 加 額	減 少 額	期 末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餘 額	股 權 淨 值	評 價 基 礎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MANFORD INVESTMENTS LTD.	12,000	473,067	285,507	-	22,715	-	1,200	100%	308,222	308,222	權益法	無
THUNDER TIGER EUROPE GMBH	-	(5,579)	(5,579)	-	-	(169)	-	100%	(5,748)	(5,748)	權益法	無
UPTOP LTD.	50	464	464	-	1,447	-	50	100%	983	983	權益法	無
雷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3,679	170,116	170,116	-	12,000	-	13,679	56.88%	182,116	182,116	權益法	提供擔保
雷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100	953	953	-	-	(21)	100	100%	932	932	權益法	無
雷碩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250	2,414	2,414	-	-	(2,545)	250	100%	(131)	(131)	權益法	無
雷碩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1,800	20,120	20,120	900	15,265	-	2,700	90%	35,385	35,385	權益法	無
香港雷虎創新商貿股份有限公司	-	-	-	-	-	(194)	-	100%	(194)	(194)	權益法	無
		473,067	473,067		\$ 51,427	(\$ 2,929)			521,565			
減：累計減損-MANFORD INVESTMENTS LTD.		(38,147)	(38,147)						(38,147)			
被投資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及出售資產利益		(2,143)	(2,143)						(815)			
加：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6,043	6,043						5,942			
轉列「應收帳款-關係人」		-	-						131			
		\$ 438,820	\$ 438,820						\$ 488,676			

註：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六)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 品 名 稱	數量(仟個)	金 額
無線電遙控模型產品	6	\$ 31,371
遙控零配件	44	3,880
其他	8	2,664
		37,915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59)
		<u>\$ 37,756</u>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 額
製造部份銷貨成本	
期初材料、零件及配件	\$ 31,505
加：本期進料淨額	6,976
減：期末材料、零件及配件	(33,356)
出售材料、零件及配件成本	(168)
轉列各項費用	(321)
存貨盤虧	(484)
耗料合計	4,152
製造費用	3,168
製造成本	7,320
加：期初在製品	385
製成品轉入	2,356
外包加工成本	1,569
減：期末在製品	(12)
製成品成本	11,618
加：期初製成品	80,192
本期購入製成品	22,924
存貨盤盈	164
減：期末製成品	(74,190)
結轉在製品	(2,356)
製造部分銷貨成本	38,352
出售材料、零件及配件	168
已出售存貨成本	38,52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06
存貨盤虧	320
營業成本	\$ 39,346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發 費 用	合 計	備 註
薪 資 費 用	\$ -	\$ 16,112	\$ 5,346	\$ 21,458	
租 金 費 用	-	15,114	-	15,114	
什 項 折 舊	790	10,714	2,411	13,915	
各 項 折 舊	255	4,244	1,335	5,834	
勞 務 費	-	3,880	281	4,161	
廣 告 費	399	-	-	399	
開 發 樣 品	-	-	1,438	1,438	
出 口 費	196	-	-	196	
佣 金 支 出	199	-	-	199	
保 險 費	247	287	-	534	
試 驗 費	-	-	844	844	
售 後 服 務 費	259	-	-	259	
其 他	531	8,255	2,399	11,185	
	<u>\$ 2,876</u>	<u>\$ 58,606</u>	<u>\$ 14,054</u>	<u>\$ 75,536</u>	各項餘額均未超過 本科目餘額之5%

(以下空白)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其他收益及費損」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三)

(以下空白)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五)

(以下空白)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0800034 號

會員姓名：(1)楊明經

(2)王玉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委託人名稱：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1段333號27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52541175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會員證書字號：(1)中市會證字第 289 號

(2)中市會證字第 63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度(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楊明經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王玉娟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8

月

15

日

